

盛夏晚晴天

shengxia
wanqingtian

内容简介

结婚三年，面对丈夫的冷漠，她从来都没有显示过软弱，但当小三怀了他的孩子闹上门，她第一次泪眼婆娑。面对他鲜有的错骂，她挺直脊梁倔强地转身！背后他冷语嘲讽：“夏晚晴，凭你达官千金的身份，多得是豪门巨贾登门求亲，何必束缚我？”

离婚协议签署的那一刻，她抬起骄傲，笑靥如初。她说：“莫凌天，如果爱你是一种错，那么这三年，便是我为自己的错承担的后果，以后，你再也没有机会因为这份爱而伤害我！”

离婚后，一个月。本城乔氏大公子，归国海派富二代，那个惊鸿一瞥，在她最狼狈时遇到的男人，登门拜访来提亲。

他说：“嫁给我，不仅父母安心，还可以打击那个和你离婚的男人。”

他说：“嫁给我，保证这辈子不会背叛你，因为我爱的那个女人，再也不会回来了。”

面对这个风度翩翩，笑意融融，却深不可测的男人，她还有理智。她问：“既非为爱，必有所图，娶我要什么条件？”

答案简单而无情——很简单，你是达官千金！

噱，果不其然，凭她的身份，想嫁个不错的男人，易如反掌，若非为爱，婚姻又能持续多久，但若是为爱，还不是铩羽而归？所以，她定定地望着眼前的男人，这一次选择了没有爱情的婚姻！



上架建议:畅销/都市言情

ISBN 978-7-5399-5925-2



9 787539 959252

定价:24.80元



盛夏晚晴天



shengxia
wanqingtian

柳晨枫
LIN CHENFENG
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盛夏晚晴天 / 柳晨枫著. — 南京 : 江苏文艺出版社, 2013. 3

ISBN 978-7-5399-5925-2

I. ①盛… II. ①柳… III. ①言情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009741 号

书 名 盛夏晚晴天

作 者 柳晨枫

选题策划 飞言情工作室

责任编辑 胡小河 姚 丽

文字编辑 缪 丹 李萌慧

责任监制 刘 巍

装帧设计 粉粉猫 刘芳英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, 邮编: 210009

集团网址 <http://www.ppm.cn>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, 邮编: 210009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
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 880 × 1230 毫米 1/32

字 数 315 千字

印 张 9.5

版 次 2013 年 3 月第 1 版, 201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399-5925-2

定 价 24.80 元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盛夏晚晴天

shengxia
wanqingtian



- | | | |
|-----|----------|-----|
| 第一章 | 小三的手段 | 001 |
| 第二章 | 离婚 | 018 |
| 第三章 | 离婚以后 | 033 |
| 第四章 | 同一天订婚 | 048 |
| 第五章 | 订婚 | 063 |
| 第六章 | 被迫终止的订婚宴 | 079 |
| 第七章 | 离开他 | 095 |
| 第八章 | 乔津帆的追逐 | 109 |
| 第九章 | 再遇 | 124 |
| 第十章 | 就要嫁给他 | 139 |





盛夏晚晴天

shengxia
wanqingtian

- | |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十一章 | 结婚就像游击战 | 153 |
| 第十二章 | 夏晚晴，嫁给乔津帆，会幸福的 | 170 |
| 第十三章 | 同一屋檐下 | 187 |
| 第十四章 | 以退为进 | 199 |
| 第十五章 | 一起努力 | 216 |
| 第十六章 | 彼此依赖 | 230 |
| 第十七章 | 势不两立 | 245 |
| 第十八章 | 从此你的世界里，只看着我吧 | 262 |
| 番外之乔津帆 | 对的时间遇到你 | 273 |
| 番外之谢创 | 大院里的那个女孩 | 294 |



挂上电话，夏晚晴的脸色苍白，久久没有了动作，满脑子都是一个信息：莱雪回来了！

“夏姐，您没事吧？时间到了，高局长都在外面等着了！”

科员小郭看着夏晚晴坐在办公椅上发呆的样子，一边催促一边关心，什么事会让他们聪明能干的女科长如此失魂落魄似的坐在那里？

“我身体不舒服，晚上不去吃饭！”

今晚有个饭局，局长下午就打过招呼，这是高局长的同学请客，自然要卖个面子，但除了请高局长，自然醉翁之意在晚晴，因为夏晚晴是夏市长的女儿。

和局长相比，夏晚晴，也是一尊佛，不仅因为她父亲的地位和背景，更重要的是她自己工作出色能干，手腕强硬，而更重要的是，夏晚晴的丈夫莫凌天也是生意场上的一尊大佛。

所以，这一顿饭，夏晚晴若说不去，实在是说不过去。

“小夏，这顿饭算是卖给我个面子，不吃，也得过去坐坐！”

片刻后，高局长过来，他声音虽然舒缓，脸上可不是很好看——这不是临时将他的军吗！

“我真的……”

夏晚晴脸上有了一丝少有的别扭，但是局长再度截住了她的话：“就坐坐，几分钟，找个借口走了就是！”

说完高局长已经转身离去，而夏晚晴握着鼠标的手，不自觉地收紧。去就去，既然莱雪回来，总有见面的一天。

“嗨，永生会所！”

同车的，除了高局长，还有副科长，此刻正是副科长望着前面品位不俗的馆子，发出来一声感叹。

夏晚晴板着脸，似乎没有听到一般，她的脑海里都是一个信息：莱雪回来两个月了！

“小夏，下车了！”高局长对于晚晴明显的不在状态有些生气了——什么时候夏晚晴也如此不知进退地摆谱了？

“哦！”晚晴看到局长脸上不太好看，方才意识到自己的失神，脸上微微露出歉意，赶紧下车。

“就坐坐，实在不舒服，你就回去！”见晚晴并不是有心冒犯而是真有心事的样子，高局长便也不往深里计较。

“嗯！”晚晴的言简意赅令副科长有些不满意，正想说什么，就看见了会所门口，一个年纪和局长差不多的中年男人，领着一帮子属下笑容满面地走了过来。

“哟，老高，可算是把你给盼来了，欢迎莅临检查！”

“夏小姐，幸会，幸会！”

如此的笑脸，晚晴见得多了，只是微微扯动了一下嘴角，给人有些冷硬的感觉。

“里面请！”

但晚晴的冷硬并不足以冷场，永生会所的董事蒋文岳，已经面带笑容寒暄而过，领着一行人往里面走。

“很荣幸能请来各位领导来督察，有什么不满意的地方，尽管提出来，我们会好好儿改善！”

这话说得冠冕堂皇，别有深意，但是大家都是明白人，无须说得太直白。

“巧得很，今天还有一位稀客，也过来一同捧场，到时候大家见了，可

不要吃惊哟！”看得出来，这蒋文岳今天人逢喜事精神爽，但是他说这句话时，别有意味地看了晚晴一眼。

夏晚晴被这一眼盯着，顿有所悟，不觉脸上一紧：莫非他也请了莫凌天？

一想到可能面对莫凌天，晚晴的脸上更是僵硬了几分，顷刻间便想扭身就走，但还是晚了一步！

“蒋先生这风不是一般的大，我也跟着沾沾光！”

熟悉的声音已经挡住了去路，晚晴转身，整个人如遭了五雷轰顶一般怔住。

莫凌天的声音，对于夏晚晴而言就像是降落在生命里的一场冰雨，听得太多了，从来没有暖的时候，但是从来没有如这一刻般冷飕飕的，穿肠而过，几乎要将她立地凌迟。

“这……”

不仅蒋文岳脸上尴尬了，包括高局长和一干手下也瞠目结舌了，不自觉地把目光投向了夏晚晴，只见晚晴的脸早已如同白纸，但整张脸还力图保持着平静。

“晚晴，没有想到我们在这里见面了！”

这声音、这面庞、这笑容，消失了三年，此刻出现犹如一场噩梦。

莱雪笑吟吟的样子，温柔淡雅，完全没有小三写上额头的自觉，反而光明正大比她这正室还要底气十足。

所仰仗的无非是莫凌天的爱，仰仗的是这个身为夏晚晴丈夫的男人的爱，晚晴的目光直直地落在了莫凌天的脸上。

这张俊脸上，当初那颠倒众生的笑容，迷惑了她所有心智的笑容，此刻犹如魔鬼一般狰狞。

如果说三年来他们的婚姻是恶魔的牢笼，那么眼前这一场相逢，就是恶魔的裁决，足以将晚晴置于死地。

好，很好，这三年，她输了！

不得不承认，在看到莱雪的纤纤玉手搭在莫凌天的手臂上时，她的心彻底地碎裂，再也没有办法愈合了。

新婚那夜，他说：“夏晚晴你的爱情，太自以为是，这辈子我都不会爱



上你！”

这一刻她相信了。

信得五体投地，信得撕心裂肺。

她从来没有在他面前哭过，可是这一刻，心疼、绝望到无以复加。

“莫凌天，这就是你给的见面礼吗？”

这话是说给莱雪听的，夏晚晴却是直直地看着莫凌天，她用尽了所有的力气，一开口，心便被扯得疼痛不堪，甚至连呼吸都困难，却不愿意让自己狼狈。

她夏晚晴太爱面子，太倔强，以为堵上一生的时间他总会回头，以为坚持不离婚，就可以起死回生。

但是她大错特错了，她有多倔强，他就有多残忍。

她怒极反笑的话第一次颤抖了，眼眶里，无法克制地氤氲了水汽，已是泪眼婆娑！

是的，她没有退路，莫凌天做绝了。

这未尝不是好事，还是他帮助她把这件事圆满了。

那张冷漠了三年的俊脸，令本市无数名媛倾倒的帅气，此刻都刺眼极了！

“夏姐……”一边小郭有些担心地喊了一声，高局长也后悔让晚晴来了，那蒋文岳更是满脸不知所措。

“夏晚晴，有什么话，回去再说！”莫凌天的眼底第一次有了除冷漠和嘲讽之外的错愕，而他脱口而出的话，更让人想笑了——难不成现在无理取闹的人是她？

“莫凌天，我们之间完了！”她高高仰起脑袋，在众人面前，优雅得如同女王，哪怕内心鲜血淋漓，也不愿意让自己露出半分的脆弱，更像是一个在硝烟与战火中站起的将军，她的脸上是写不尽的苍凉。

是的，为这努力了三年的婚姻如此祭奠的苍凉。

“哎，夏姐……”小郭担心的声音追了过来。

“凌天，我没有想到会这样！”莱雪的声音听在耳朵里，就像是利刃。

晚晴走得很快，犹如后面有洪水猛兽一般，出了会所的大门。

斜阳还没有落尽，天边燃起一抹晚霞，城市街头是少有的灿烂，就像这场被毁灭的婚姻一样，灿烂、妖娆如同一场梦幻，却啪的一声，终于要结束了。

“哎，夏姐，你去哪里？我送你！”

小郭因为高局长授意，特别跟了过来，但是晚晴似乎没有听到他的话一般，走得飞快，似乎用尽所有的力气走快一些，就可以将心中的痛苦甩掉一般。

刚刚憋在眼眶里的泪水，不知道何时已经纷纷滑落，直到伸手一抹，满脸湿透，才发现伤心到了极致。

莫凌天，像他这样坏的男人，明明不爱，却仍旧是将她娶到家中冷漠以待，她是瞎了眼，还是鬼迷心窍，才坚持了三年？

不值，很不值！晚晴第一次笑得如此阴森恐怖。

“夏姐！您别吓我好吗？”尽管小郭是个男人，也是小跑着方能追上晚晴，再看到晚晴脸上稀里哗啦的泪水，何曾见过她这样难过？不由得着急又担心起来。

“嫌我难堪，一边站着去，别跟着！”

晚晴气恼地瞪了小郭一眼，那眼神几乎能吃人，慑人的光芒，绽放着明艳的美，就像是怒放的花，身材、气质，哪一点不好？那个莫凌天真是瞎了眼。

但与像夏晚晴这样强势的女人相比，也许，男人更喜欢莱雪那样温柔的！

小郭在脑海里不自觉地对比着，而他的眼神出卖了他的心思，正好刺痛了晚晴的心。

是的，在这场爱情中，她太乐观、太盲目、太自以为是，以为一举两得，以为可以成全很多人，其实，什么都不是！只换来了一场羞辱。

她怎么没有看出来呢，莫凌天早就喜欢的人是莱雪，而不是自己！

她真笨，她是天底下最笨的女人！

又笨又粗糙，不温柔、不细腻！

“别跟着我，烦！”

因为小郭刚才那眼神，晚晴看谁都不顺眼，小郭被她狮吼一声，愣是站在那里没有动弹。

女人凶起来很可怕，尤其是失恋时——不，感情破裂正在闹离婚的女人更可怕！小郭摸了摸鼻子，无辜地站定。

晚晴再度迈开长腿，走得更快了，疼痛的感觉太强烈，让她压抑不住，呼吸一口都疼。

夜色下，酒吧一条街似乎专门为那些心碎的人而准备，幽暗的灯光，可以掩盖所有的悲伤和痛苦。

晚晴一边自酌自斟，一边掏出手机想给自己最好的朋友打个电话。

但是当打开手机看到一条陌生号码发来的短信时，晚晴将手机扔到了一边，砸到了人犹不自知。

短信上写着：“晚晴，对不起，凌天说他的心里只有我一个，我已经有他的孩子，请成全我们吧！”

“嗬，嗬——”晚晴间歇式地笑，心碎到无以复加，而被她手机砸到的男人，皱紧了秀挺的眉。

呵呵，莱雪，你好样的，三年前你一次次地将莫凌天带到我身边时，怎么不说你爱他？三年前当哥哥向你表达爱慕时，你怎么不说你心有所属？

莱雪——晚晴的脑海里再度印上这个名字时，第一次感觉到闺密的可怕。

你是故意成全，还是有心报复？

为什么之前没有发现你这么有心计呢？

而莫凌天偏偏爱上了这么一个有心计的你，真是般配啊，一个阴狠无情，一个心有城府。

她根本不适合这场游戏，她夏晚晴才是最可悲、最可笑的人，居然鼓足勇气，压上青春，自以为是地想用一辈子来换得莫凌天的爱！

“呜呜——”还是难受地哭了出来，痛苦、悔恨，还是不得不放弃这段失落的感情，她已经分不清，晚晴哭得极为恣意，泪流满面，早已不顾及形象。

但是，即便她不顾形象，在灯光下仍然露出来一张姣好的面庞。

“这位小姐，有什么伤心的事？我的肩头留给你擦眼泪！”

轻浮的男声，让晚晴的哭泣受到了打扰，她微微扬眉，看见一个斯文但

却极有花心本钱的男人，那抹笑，自信得令人咬牙切齿。

“滚开！”晚晴虽然性格要强，但还没有对谁如此吼过，尤其是用“滚”这个字眼儿。

但是眼前的男人显然脸皮可比长城城墙，居然更有兴致地添了一句：“哪个男人惹得你这么伤心？来，让哥哥安慰安慰！”男人说完就要坐下，晚晴见状，用尽了所有的力气，站起身来，将一杯酒水，毫不客气地泼了过去。

仗着酒劲儿和心里的火气，她冷哼了一声：“我不会在一个男人那里受到了伤害，就躲到另外一个男人怀中哭泣！”说完转身便昂首离去，那种模样如同骄傲的公主。

那男子还想去追，看到等在门口的小郭已经走了过来，只得作罢。

“真的是没脸没皮！”一道清脆的声音，在略微嘈杂的环境中显得如此清晰，哪怕远处有悠扬的夜曲在回响，依然掩盖不了这一声揶揄的清冷！

“嘿，挺有意思的小妞，要不是被撞到，我还真没注意！”被揶揄了一顿的男子摸了摸鼻子，不以为意地坐了下来，看着沙发上的另一个男子，修长的双腿自然地交叠，整个人在幽冥的灯光中，仍旧有种划破苍穹般的清冷与干净，以及无人可以比拟的优雅！

晚晴，一个很诗意的名字，但是刚才那哭的气势，绝对是湿气十足，而不是诗意十足。

“夏姐，您没事吧？”小郭扶着夏晚晴，看着她脚步不稳，紧张地询问。

“没事，死不了。你回去，回去！”晚晴挥舞着小手，声音沙哑，已经没有之前那么多的泪水。

她砰的一声关掉了房门，再也没有给小郭关心的空间。

灯没有开，满室漆黑，她却一点儿都不害怕，就像是整个世界都只剩下自己一样，有什么好怕的。

晚晴的身子无力地靠着门边，一点点滑下，渐渐地蹲坐在门下，犹如流浪的猫，只能孤寂而凄凉地认命！

有一个成语说得极好，叫不到黄河心不死。

现在她夏晚晴死心了。

有一个成语说得也不错，叫车到山前必有路。

现在她夏晚晴再也不相信那该死的路了，前面既然是座山，怎么会有路！

夜里十二点，她打开了灯，整个房间安静得诡异。

人家说一醉方休，醉了就舒服了，可是她怎么没醉？除了觉得腿软，除了觉得手没多少力气，脑袋却很清醒。

骗人的，都是骗人的。

不过，晚晴又像是一只作怪的猫咪一样摇头——也没有骗人，心似乎没那么疼了，只是有些麻木，并不是一呼吸起来就疼得要命了。

打开背投电视，让屋子里有了音乐；打开厨房的灯，将所有的餐具一股脑儿推到水槽里，任由它们粉碎，就像是她的心一样，碎要碎得彻底。

把墙壁上的雕画扯下来，把漂亮的灯花全部弄散，把窗前的吊兰直接扔到楼下，然后，把衣柜里的衣服全部扯下，扔了一地。

最后，打开抽屉，找到了那本鲜红的结婚证，麻木地瞪了半天。

“呵呵——”晚晴不由得歇斯底里地笑了起来，笑得脆弱，笑得狼狈不堪，笑得泪流满面。

她仰起脑袋一本正经、信誓旦旦地说：“娶了我好处多多，保证你生意红火，我有旺夫命！”

她用威胁的语气说：“我哪里不好？长得像恐龙？身材不够棒？”

她憋着一口气说：“这辈子，你总有爱上我的那一天！”

但是，呵呵，她输了，她已经没有力气再赌上一辈子。而莫凌天也没有让她爱一辈子的资本了。

他居然背着她和莱雪早已经搞上了——怀孕了！

心又尖锐地疼了起来，晚晴索性直接扑倒在床上，泪流满面之间，抓烂了那本红红的册子。

结束了！

饶是如此心疼，在酒精的催眠下，晚晴还是闭起了红肿的眼睛，不知道何时睡着了，睡得深沉，以至于房间里有人进来也不知道。

天亮手机没有响，但是生物钟响了，晚晴睁开眼睛时，感觉自己的身子不知什么时候全部挪到了床上，而脚上的拖鞋估计也被自己踢掉了，却安稳地作为一对，摆在了床边。

晚晴四下望了一眼，头痛欲裂，然后起身，有些摇摇欲坠，挂钟上时针指向了上午十点，她不由得一惊。

是不是报纸头条已经刊登了，堂堂市长千金婚姻破碎，小三登堂入室已然怀孕？晚晴不由得打了一个寒战，所有这些在突然间想到，令她浑身一冷。

还没有走到楼下，就听到尖锐刺耳的铃声，这个时候谁会打来电话？她的手机怎么没有响呢？

手机呢？晚晴不由得回想手机的去处，好像给扔掉了。

“晚晴，我是妈，报纸上你和莫凌天是怎么回事？打你的手机怎么是个男人接的？”电话那头葛眉巧的声音，字字都是质问，带着一种恨铁不成钢的怒气，隔着电话线，悉数传了过来。

“你知道不知道这一次你爸爸的脸让你给丢光了？”

“你三年前打的包票呢？怎么连一个男人都看不住，居然让那么个女人蹬鼻子上脸？”

“你那么努力地把莫凌天捧大了、捧红了，却拴不住他的一颗心，你啊，唉——”

晚晴望着背投电视显示器上映出来的影子，红肿的眼睛、稀乱的头发，犹如一个女鬼一般，一脸苍白，没有半点儿精神，晚晴心头不由得一震。

什么时候，她已经变成这个样子？

妈妈的训斥最后终于结束，是在发现晚晴半天没有说话之后，问了一句：“这件事，你打算怎么处理？”

是的，打算怎么处理？

事情闹到了这种地步，能怎么处理？

晚晴听着妈妈严厉的声音，除却关心，更多了一份冷漠，不禁心头一凉，这份母爱，终于随着她婚姻的失败，而彰显了其丑陋的本质吗？

“我会离婚！”

四个字铿锵有力，晚晴没有再继续聆听教诲的打算，直接挂了电话。现在她不想顾及任何东西，哪怕是亲情，哪怕是养育了她二十多年的亲情，也不想顾及。

生在豪门，也很可悲，不是吗？

她只是一枚棋子，若不是当初信誓旦旦地说莫凌天会是一只潜力股，她又怎么能如此顺利地嫁给他呢？

当然，不得不承认，同样是棋子，哥哥夏晚阳比她更有独立自主权，但是这一点晚晴不愿意去对比，那只会让她脆弱而自卑。

晚晴起身去书房，准备拟订一份离婚协议书，她却在拉开抽屉时，看到了里面早已经躺着的离婚协议书。

顿时，气血逆流，她一把将之抓了出来，钝痛的感觉再度袭来，可是晚晴努力克制住了。

莫凌天这样的男人不值得她爱，也不值得她疼！如果她对他再有感情，那也只是恨！

晚晴颤抖着手，签上了名字，然后将那协议书握在手里，攥得皱了，起身，准备第一时间找到莫凌天签字。

虽然手机扔了，但是莫凌天的电话号码早已烂熟于心，哪怕那电话她很少打过。

“喂！”电话很快被接起，莫凌天的声音仍旧有刺穿心扉的力度，但她会忍住，无论多疼，都要结束。

“莫凌天，人在哪里？我要找你！”此时晚晴才发现自己的声音何其沙哑，犹如干裂的土地。

“离婚？”他声音微微上扬，虽然没有往日嘲讽的力道，但是晚晴听在耳里，仍旧是浑身被冻住了一般。

离婚，似乎早已是猎人张开的网，就等着她上套。

在昨天之前她还会避开这张网，但是今时今日，她心甘情愿地往里跳。

“对，地址？”沙哑的声音，没有颤抖，疼痛的感觉，不能让他察觉。

稍一沉默后，莫凌天报出了地址！

那里是本市有名的有钱人休闲娱乐的地方，当夏晚晴的车子到了的时候，心里更是坚定如铁——

她为了这桩婚姻撕心裂肺，而他却可以如此逍遥自在。

错爱一个人，注定被遗忘、被漠视、被伤害。

不幸的婚姻总有雷同的遭遇，当晚晴看到出现在自己面前的莱雪时，脸上顿时紧绷起来。

“晚晴！”

晚晴如同是屁股上着了火一般快速小跑，不愿意让她看到自己的狼狈和克制不住的情绪。但是莱雪似乎也铆足了劲儿一般，高跟鞋声嗒嗒地传来，越来越近。

“晚晴，昨晚只是一个巧合！”莱雪的声音悦耳动人，那“巧合”二字说得如此矫情，令晚晴心头一怒，整个人都要炸了。

“莱雪小姐，不管那是不是巧合，都不需要向我解释，我们之间，真的不熟！”晚晴近乎咬牙切齿，两只眼睛瞪得很大，和莱雪那吴倩莲一般的眸子相比，大有大眼瞪小眼之势。

曾经把她当做最好的朋友，曾经感激过她把莫凌天送到自己身边，曾经以为她会成为自己的嫂子，却不料，她三年前悄然离去，只因她爱的人是莫凌天。

到头来是她夏晚晴棒打鸳鸯，这也是莫凌天三年来一直都恨她的原因。

这不是最可笑吗？

莱雪娇柔动人，举手投足之间散发着女人味，安静的时候，习惯性地用手指梳理着自己垂落的发丝，那模样就像是一个现代版林黛玉。

那时候，晚晴真是羡慕透了莱雪身上散发的这种女人味儿。可是现在，再看到她习惯性地轻轻梳理着发丝的时候，晚晴只感觉恶心得慌。

男人和女人的眼光的确不同，这样的女人，有些矫揉造作，但是男人喜欢。

“晚晴，三年前，我如果不走，你以为凌天会娶你吗？说白了，这三年，难道不是我送给你的吗？你要想想清楚！”莱雪嘴角微弯，说得如此理所当然

然和无辜，晚晴近乎被气得眼睛充血。

“莱雪，三年前，我哥向你表白时，你怎么不说？三年前我要嫁给莫凌天，你怎么不说？”

三年前，如果不是莱雪把莫凌天一次次送到她面前，她又怎么会以为莫凌天喜欢的是自己呢！

“晚晴，为了让凌天可以有更好的发展，我牺牲这一点儿算什么呢？”莱雪把自己脸上那份黛眉轻蹙的伤感说得好伟大、好庄重，晚晴近乎被这一句话气到吐血。

原来如此。

她不过是被自己最要好的朋友、自己喜欢的男人利用了一把。

事实就是这样，不是伤心，而是灼心，不是令人疼，而是令人怒。

她不知道要用什么词来形容此刻的心情，只是看着莱雪，心里怒气丛生。

“现在，你是要把功成名就的男人领回去？”嘲讽地笑，晚晴的脸近乎有些扭曲了，她恨得牙都痒了，怎么骂面前这个女人都显得无力了。

“怎么办呢，他爱的是我呀！”

晚晴看着莱雪那张幽怨动人的脸上似乎无辜至极的样子，真想抬起手来送她一巴掌。

但她并没有这样做，硬是咬牙道：“你这么着急想要回去，要是我不给呢？”

本来她是准备离婚的，但是现在看着莱雪这个样子，她不想离了。

晚晴说这话的时候，多少已经被痛恨冲昏了头脑，试问这样的婚姻她还维持着有什么用呢？

“夏晚晴，凭你市长千金的身份，多得是豪门巨贾登门求亲，何必束缚我？”

背后来冷语嘲讽，那熟悉的声音，不是莫凌天，还能是谁？晚晴感觉到浑身上下都冷了，尤其是那颗心。

本来难过的心，此刻却一点儿都不难过了，唯有愤怒，唯有鄙视，唯有说不尽的苦涩。呵呵，晚晴在内心嘲笑着自己，回眸冷冷地回敬着莫凌天道：